

# 老店镇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492号，以下简称《条例》）及省政府有关要求编制而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镇政府办公室联系（地址：老店镇小屯村1号,电话：0372-8341133）

### 一、概述

2021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及指导下，老店镇人民政府坚持以党的十九大精神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质量、服务社会和民生发展为目标，认真贯彻落实《条例》有关规定，深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强化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制，加大公开力度，拓宽公开领域，在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和服务效能，促进依法行政等方面发挥了积极有效的作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发挥政务公开促落实、优服务、稳预期、顺民心强监督作用。结合我镇实际，不断纵深发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新进展。

### 二、主动公开情况和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2021年，我镇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68条，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28条，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324条。

主动公开的范围有规范性文件、统计信息、财政资金、公共资源、食品安全、环境保护等。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 （一）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政府网站公开老店镇政府信息数132条。

#### （二）政务抖音公开政府信息数

2021年通过政务抖音奋进老店共发布动态20条。

#### （三）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政务微信“奋进老店”，共发布动态信息326条。

#### （四）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办理情况

2021年，全镇受理线下依申请公开9件，回复9条。

#### （五）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的情况

2021年，全镇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的行政诉讼和行政复议案件。

### 三、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标准化管理情况

建立科学高效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和严格的制度规范，是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有序推进的基础和前提。我镇在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过程中，结合实际，逐步建立健全了一系列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相关制度和要求。为了进一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准确、及时、全面的掌握各单位政府信息公开情况，我镇先后出台《老店镇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工作制度》、《老店镇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老店镇关于违反政府信息公开规定行为责任追究制度》、《老店镇政府信息发布协调制度》等相关制度。严格执行信息公开制度。严格按照《条例》和各项信息公开制度要求，对政府信息由近及远进行梳理，明确各类政府信息的公开属性，将政府信息分为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三类，并及时公开主动公开信息。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我镇开通的政务微信“奋进老店”，对老店镇的各项政务信息进行及时公开，目前平台已经搭建完毕且运作稳定，对于我镇的信息公开起到了重要作用。

### 五、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

为了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镇党委、政府成立了以由党委书记许红涛任组长，各部门负责人、管理区区长为成员的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并指定了专人负责此项工作。将责任明确到人，做到了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实现了政府信息发布、更新、咨询等工作一体化，并对政务信息公开人员每季度进行一次培训，确保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

###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问题：一是工作主动性和积极性有待增强，镇政府日常事务繁杂，人员紧缺，工作人员身兼多职，工作中难免分身乏术、顾此失彼。二是发布政府信息不及时，发布形式不规范，政务公开宣传范围局限。三是信息公开内容有待进一步深化。

针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问题，老店镇人民政府将根据县政府的统一安排部署，认真查找并纠正问题，努力克服和解决困难，有序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下一步，我们将从以下几方面改进：一是深入贯彻落实《条例》，梳理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细化分类、规范表述，努力满足群众需要。二是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平台建设。进一步优化平台栏目，充实平台站功能，强化动态更新，为群众能够第一时间、充分全面地了解政府信息提供便利条件。三是拓宽渠道，加强宣传，利用信息化手段丰富信息公开形式，拓宽信息公开渠道，以政务信息网络平台和政府院内政务公开宣传栏为载体，现代方法与传统方法相结合，加大宣传力度，营造良好氛围，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有序开展。

老店镇人民政府

2021年1月27日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以下问题：一是工作主动性和积极性有待增强，镇政府日常事务繁杂，人员紧缺，工作人员身兼多职，工作中难免分身乏术、顾此失彼。二是发布政府信息不及时，发布形式不规范，政务公开宣传范围局限。三是信息公开内容有待进一步深化。针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问题，老店镇人民政府将根据县政府的统一安排部署，认真查找并纠正问题，努力克服和解决困难，有序有效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下一步，我们将从以下几方面改进：一是深入贯彻落实《条例》，梳理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细化分类、规范表述，努力满足群众需要。二是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平台建设。进一步优化平台栏目，充实平台站功能，强化动态更新，为群众能够第一时间、充分全面地了解政府信息提供便利条件。三是拓宽渠道，加强宣传，利用信息化手段丰富信息公开形式，拓宽信息公开渠道，以政务信息网络平台和政府院内政务公开宣传栏为载体，现代方法与传统方法相结合，加大宣传力度，营造良好氛围，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有序开展。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